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
签发人：厉天军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五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 122 号建议的答复

罗德勇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大力新建公立园及普惠民办幼儿园”的建议收悉。经市教育体育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学前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，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。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发展学前教育，特别是 2011 年以来，按照国务院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我市以落实国家学前教育重大项目为抓手，以建设普惠性幼儿园为重点，大力实施了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，着力将学前教育扩资源、调结构、建机制、提质量作为主攻方向。2010 年至 2020 年，我市幼儿园数量从 939 所增加到 1447 所，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从 60% 提高到 91.65%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2.97%，70 所幼儿园成为省、市级示范幼儿园，学前教育发展持续向好。根据您的建议，下一步我局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加以落实和推进：

一、加快公办园建设。深入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，加快完成公办园建设任务。充分考虑城镇化发展、老城区改造和人口流动实际，以扩大城镇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为重点，进一步优化城区空间布局，疏解老城功能，科学规划、因地制宜新建和改扩建一

批公办幼儿园。今年，我市新建、改扩建幼儿园 32 所，全部建成投入使用后预计新增学位 4490 个。计划到 2021 年底消除公办幼儿园空白乡镇，到 2022 年，3 万人口以上的乡镇至少办好 2 所公办幼儿园，大村独立办园或设分园、小村联合办园。每个县（区）城区至少举办 3 所标准化公办园。逐步提高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。

二、规范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。建立健全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长效机制。将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纳入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在规划设计条件中明确配套幼儿园的用地性质、位置、规模、产权归属、移交方式等内容。实施“交钥匙”工程，确保小区配套幼儿园与新建住宅工程同步规划、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验收备案、同时交付使用。稳妥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任务，确保办成公办园或委托办成普惠性民办幼儿园。

三、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。加大扶持力度，引导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性幼儿园。完善普惠性民办园认定和管理办法，逐步提高普惠性民办园生均补助标准，落实相关扶持政策，积极帮助为农村提供普惠性服务的民办园提高办园水平，推动城乡学前教育结对帮扶发展。支持营利性学前教育机构举办非营利性幼儿园（包括普惠性民办园）。推进利用既有建筑改建公办附属办园点或普惠性幼儿园工作，因地制宜确定安全管理要求，增加普惠性学前学位资源供给。

衷心感谢您对信阳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指导。

主办单位：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：孟辉 电话：6215585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2021 年 9 月 28 日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2 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 份）。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28 日印发